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委(通知)

宝文〔2021〕50号



中共宝丰县委 宝丰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宝丰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年 规划方案（2021—2023年）》的 通 知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观音堂林站党委和工作站、铁路地区党工委和办事处，县产业集聚区、高铁商务区、龙王沟乡村振兴示范区党工委和管委会，县委各工作部门、县直机关各单位、县管各企事业单位，驻宝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现将《宝丰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年规划方案（2021年—2023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

执行。

中共宝丰县委

宝丰县人民政府

2021年4月2日

宝丰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年规划

方案（2021—2023年）

文明城市是对一个城市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生态文明建设综合水平的评价，是城市现代化的主要标志，是全面反映一个城市综合实力的最高荣誉称号。根据《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测评体系》标准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测评体系》为标准，坚持“全面创建、全域创建、全民创建”，着力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城市文明程度、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凝聚强大创建合力。为建设“四强县”，迈入全国“一百强”提供良好的社会秩序、优越的民生条件和文明的时代风尚。

二、工作目标

2021年为创建提升年，巩固提高，统筹全县，打造特色亮点。突出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和制约文明城市创建的难点问题，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民生工程，大力整治

环境秩序、交通秩序、经营秩序，建设图书馆、汽车站、标准化公厕、农贸市场、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推动主次干道、背街小巷、老旧小区等改造提升，进一步规范物管小区、出租车、建筑工地、游园广场、窗口单位等，解决影响创建工作的突出问题。

2022年为创建完善年，查漏补缺，保持优势，争先进位，提高完善各类创建指标。主要从为民办实事抓起，从市民日常行为抓起，从行业突出问题抓起，对照国家测评体系A级标准项目，进行全面自查自摆，持续开展交通秩序、环境卫生、公共场所秩序、市场秩序、诚信建设、市民行为规范等方面的专项治理。

2023年为创建达标年，全面达标，圆梦创城，争取进入全国文明城市行列。主要为继续深化公民道德提升行动、公共秩序提升行动等，全面优化城市软、硬件环境。严格对照全国标准和各项要求，认真排查遗漏问题，抓好整改、补齐缺项，顺利迈进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行列。

三、原则要求

（一）强化“三个导向”

1. 强化为民导向。不断增强市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 强化问题导向。不断增强创建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实效性。

3. 强化结果导向。确保目标任务件件有人管、层层抓落实，真正经得起历史的检验。

（二）下足“两个功夫”

1. 在城市建设管理的实事实效上下功夫。一是提供有力投入保障。真正做到通过强化投入来保项目、保运转、保创建。二是办好惠民实事。增强市民群众对创建工作的支持度、满意度。三是加大严管重罚力度。真正实现以执法促守规矩、以严管护航文明。四是抓常态管长效。推进问题整改，推动责任落实。

2. 在动员市民参与和满意度上下功夫。一是提高走访质效。实现走访一户、巩固一户、满意一户。二是拓展宣传内容。形成立体式、全覆盖、多层次的强大宣传攻势。三是创新宣传形式。构建“线上”“线下”互动、政府群众互融的创建宣传格局，实现从“要我创建”到“我要创建”的转变。

四、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以《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为导向，着力优化“八大环境”建设，重点做好“二十九项工作”，开展“五项专项整治”。

（一）着力优化“八大环境”建设

以廉洁高效为目标，加强作风建设，着力优化政务环境。以公正公平为目标，加强依法治县，优化法治环境。以

诚实守信为目标，加强诚信建设，优化市场环境。以提高市民文明素质为目标，加强服务体系建设，优化人文环境。以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为目标，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优化社会环境。以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为目标，加强城市建设和管理，优化生活环境。以安全稳定为目标，加强平安建设，优化社会安全环境。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优化生态环境。

（二）做好“二十九项工作”

1.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宣传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生动实践，宣传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展成效。坚持不懈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学习宣传教育。

2.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铸魂工程。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要把核心价值观建设贯穿文明城市创建全过程。

3. 夯实道德之基，培育文明风尚。选树道德模范，并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大力弘扬志愿精神，积极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开展文明旅游活动，强化教育引导和监督管理。出台公益广告扶持激励政策，利用媒体、社会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建筑工地围挡等广泛持续刊播公益广告。建好用好《宝丰快报》、宝丰电视台、云上宝丰、宝丰政府网、宝丰文明网、宝丰视觉、宝丰文明微信平台等，加强网络文明传播。

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经常化、制度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以严明的纪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5. 推进政务规范建设。推进政府综合执法，完善行政执法管理。改革行政审批制度，压缩审批时限，减少审批事项，优化审批程序。公布权力清单，建立健全权力清单动态管理机制，积极推进责任清单落实。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化，加强互联网政务信息数据服务平台和便民服务平台建设。

6.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深入宣传宪法，弘扬宪法精神，增强宪法意识，推动形成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社会氛

围。切实加强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宪法教育，组织推动国家工作人员原原本本学习宪法文本。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国家工作人员就职时应当依照法律规定进行宪法宣誓。持续开展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推动“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制度化，实现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

7. 维护公民合法权益。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立维护劳动权益的协调机制，执行进城务工人员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建立健全保护消费者权益和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的机制。做好孤残儿童、弃婴救助和收养安置工作，统筹规划残疾人劳动就业，逐步增加养老服务投入，做到有机构承担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和妇女权益保障工作。

8. 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城市社区、机关、学校、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等基层党、群组织建设。社区居委会、社区党支部、业主委员会、物业公司和居民代表共同商讨社区重大事务，形成社区事务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制度。

9. 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在重点领域建立起信用记录，建设信用信息互联互通、交换共享的平台。贯彻中央文明委《关于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的意见》，建立统分结合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的联动机制。利用媒体发掘宣传诚信人物、

诚信企业、诚信群体，批评鞭挞失信败德行为。开展诚信行业、诚信单位、诚信示范街区、诚信经营示范店等主题实践活动，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

10. 加大市场监管力度。依法查处违法经营行为，建立和完善打击假冒伪劣的监督、投诉和处置机制。开展整治虚假违法广告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做到无影响恶劣的侵犯知识产权、假冒伪劣商品事件。建立打击走私贩私的举报机制，做到无重大走私贩私案件，无窝藏和集中销售走私物品的窝点和市场，无党政机关干部参与走私贩私发生。维护公平竞争，热心为企业服务，严格禁止乱摊派，坚决惩处公务员吃拿卡等违纪行为，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11. 规范行业“窗口”服务。执法监管部门和窗口服务单位，要加强文明诚信服务。从业人员文明用语，礼貌待人，规范服务。建立高效的投诉处理机制，有效整治“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突出问题，着力纠治吃拿卡要、庸懒散拖问题。

12. 加快推进国民教育。按照国家办学标准，加快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化，均衡配置公共教育资源，市民对义务教育的满意度达到80%以上。切实加强学校管理，建立健全收费公示、安全管理和校园意外伤害事件应急管理机制。积极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加强未成年人

思想道德建设。

13. 大力开展群众科普活动。加强科技馆、科技活动中心、青少年科技活动站等阵地建设，利用全民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等时间节点，深化拓展科普活动。

14. 扎实推进现代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公共财政对文化建设投入的增幅不低于同级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幅度。辖区内有面向社会的二级以上图书馆，建有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支中心和免费的公共电子阅览室。在乡镇、社区统筹建设综合文化站和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开展宣传文化、党员教育、市民教育、科技普及、普法教育等活动。按照人口规模或服务人群的距离，建设选址适中，与地域条件协调的文体广场，每个乡镇、社区拥有晨晚练体育活动点5个以上，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超过1.08平方米，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状况良好。完善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的保障机制，推进公共图书馆、公共博物馆、文化馆（站）、展览馆、纪念馆、科技馆等免费开放工作，健全基本服务项目。开展全民阅读活动、全民健身活动。根据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指导标准，制定与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地方标准，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

15. 进一步规范市民文明行为。公共场所无争吵谩骂、乱扔杂物、随地吐痰、损坏花草树木等不文明行为。城市无烟草广告，室内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有明显禁烟标识，无烟

区没有吸烟现象。影剧院、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展览馆、纪念馆、科技馆、会场、赛场、景区、公园、广场、主要街道、车站、行政服务中心等场所文明有序。积极开展文明交通活动，普及文明交通常识，增强文明交通意识。车辆、行人各行其道，无闯红灯乱穿马路现象，乘客排队候车或依次上下车。建成区万车死亡率达到国家畅通工程评价标准。人行横道上机动车主动礼让行人，公共交通工具上乘客为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者主动让座。人际关系融洽，友善对待外来人员，耐心热情回答陌生人的询问。开展扶贫帮困、慈善捐助、支教助学、义务献血、捐赠器官、义演义诊、环境保护、植绿护绿等活动。完善见义勇为认定机制、补偿救济机制，落实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障和抚恤待遇。

16. 大力开展网吧整治工作。加强网吧的监督管理，落实信息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达到 100%，坚决杜绝淫秽色情等违法有害信息在网吧传播。严格网吧经营秩序，适度控制网吧总量，推动网吧经营连锁化。建立实名上网登记制度，在网吧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不得进入”标志，不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网吧。建立查处“黑网吧”联动机制，坚决取缔“黑网吧”，市民对本地网吧行业形象的满意度达到 70% 以上。

17. 进一步优化网络环境。有效利用行政手段加强对电

信企业和网络服务企业的管理，深入开展打击互联网及移动多媒体淫秽色情和低俗之风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对本地网络视听节目的管理和对本地医疗卫生、药品信息服务网站、微信公众号、媒体直播等的监管。组织志愿者队伍，积极开展网络监督，广泛开展文明办网、文明上网活动，在网吧、学校、家庭、社区大力推广绿色上网软件。

18. 切实净化荧屏声频。加强广播电视节目的监控，建立健全节目审查制度和节目播出程序。加强对县属广播电视综艺类、情感类、法制类、选拔类、谈话类节目的管理，遏制低俗媚俗之风。在县属广播电视频率频道杜绝不宜于未成年人收听观看的影视剧、影视动画片和纪实电视专题节目。建立健全广告刊播审查制度，及时清理含有不良内容及提供不良服务的各类短信、声讯服务广告和电视点播节目。

19. 大力整治出版物市场和校园周边环境。加强对图书、电子、音像、报刊等出版物以及印刷、复制企业的管理，严厉打击非法出版、制黄贩黄、侵权盗版等恶性事件。加强对中小学校周边互联网营业场所、娱乐场所和商业网点的管理，严厉打击侵害师生人身、财产、安全和教唆胁迫、引诱指使未成年人从事各种不良活动的不法行为。

20. 加快经济建设，提高发展质量。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县域治理“三起来”为根本遵循，以迈入全国“一百强”为总目标，持续开展“党建引领、比拼四季”播

台赛、“争第一、比贡献、树正气”等工作，以持续打造工业强县、物流强县、文旅强县、乡村强县为主攻方向，着力优化结构、补齐短板，进一步增强县域经济综合实力，促进城乡经济更均衡更充分发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创建我省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县，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公平、更为安全的发展，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1. 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科学制定城市发展规划，充分发挥规划的战略引导和刚性控制作用。减少城市硬覆盖地面，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编制专项规划，逐步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优化街区路网结构，建成区平均路网密度和道路面积率逐年提高。主干机动车道无被侵占、毁坏现象，主干道装灯率100%、亮灯率99%，街道道路路面硬化、排水设施完善、装灯率100%、亮灯率96%。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平整通畅，无损坏和被违规占用现象，行人过街、机车分离、人车分离等安全设施配置完整。文化、商业、医疗、学校等公共建筑及设施，城区及居住区轮椅通道、扶手、缘石坡道等无障碍设施，管理、使用情况良好。车站、行政服务中心、医院设有无障碍卫生间，能够正常使用。

22. 加强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建设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提高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开展城乡清洁行动，抓好公路、河道沿线和城市背街小

巷、城乡结合部等重点部位的集中治理。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分类处理、无脏乱差现象，公共厕所保洁及时，无明显异味。依法规范管理，公共秩序良好，无违章停车、占道经营、小广告乱张贴现象。社区生活环境绿化美化，卫生状况良好，无脏乱差现象。路面硬化、平整、排水设施完善，无明显坑洼积水。倡导“垃圾减量分类”，生活垃圾定点投放、分类收集、定时清运。楼门内干净整洁，楼道无堵塞，墙面、玻璃无污秽破损，照明灯完好。社区日常管理服务规范有序。

23. 大力整治公共秩序。加大执法力度，对违章行驶、乱停乱靠车辆及违章行人严管严查。严格公交车、出租车管理，打击非法营运车辆，确保车容车貌达标、服务规范，规范站牌、路牌等各类交通提示标识，完善城市公共交通功能设施和监控设备，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杜绝非法营运车辆和争抢客乱象。完善各类专业性市场管理常态机制，严格合理布摊设位，规范市场管理；整治随意摆摊设点、流动摊贩和马路市场等行为。

24. 大力推进医疗与公共卫生建设。制定我县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达到或超过95%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纳入城镇医疗保险定点机构，每千名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 0.83 人。依托本地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进一步完善“120”

医疗急救网络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和各类重大传染病、急重症病应急救治体系建设，构建全县应急医疗救治网络。组织“卫生下乡”巡回医疗活动，开展“艾滋病日”“结核病防治日”等义诊咨询活动，提高市民卫生知识水平和自我保健能力。加强医疗卫生事业建设，提高生活水平，提倡全民健身，不断提高市民健康水平。

25. 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做好军队转业干部和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健全养老保障体系、医疗保障体系、住房保障体系，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建立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城市医疗救助制度、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制度。社会保险参保计划完成率达到100%，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年度控制目标，零就业家庭占家庭总数的比例低于年度控制目标。

26. 加快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社会面、重点单位及社区物防、技防、人防、消防水平符合安全要求。食品经营单位和集贸市场不出售过期、变质、伪劣食品，食品安全事故及时查处，无漏报、瞒报情况。公布举报电话，问题药品得到及时查处。定期监测、检测全县辖区供水厂出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等饮水安全状况。建立减灾、防灾、救灾综合协调机制和灾害应急管理体系，设置明确的城市避难场所，开展社区减灾、防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救灾应急预案。建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系统，

严格执行事件报告、通报和信息发布制度。

27. 加强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工作。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吸毒人员等重点人群的服务管理。预防和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打击“两抢一盗”等犯罪成效明显，扫黑除恶取得阶段性胜利。卖淫嫖娼、聚众赌博、吸毒贩毒制毒等违法犯罪得到有效控制。有效预防打击传销活动。

28. 加强城市绿化建设。不断巩固、提升国家园林县城创建成果，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绿地率、人均公园绿地等各项指标每年有新的提高。加快城乡绿化步伐，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5% 以上，人均公园绿地达到 9 平方米以上。

29. 加强环境整治和环境质量监测。大力倡导节能减排和发展“低碳经济”。加强环境管理，改善环境质量，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城市建成区内未出现黑臭水体。环境空气质量达到 GB3095—2012 标准。建立河（湖）长巡河（湖）履职制度，“一河（湖）一策”编制完成；开展辖区内河湖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河湖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综合评估达到优秀，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地表水水质达到Ⅱ类、地下水水质达到Ⅲ类；辖区无劣于Ⅴ类水体，辖区内未出现黑臭水体或黑臭水连续三年减少。县城声环境功能区夜间监测总点次达标率 $\geq 80\%$ 。围绕六五国际环境日、“5·22”生物多样性日、“6·17”低碳日等纪念日开

展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和实践活动，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

（三）开展“五大专项整治”

1. 交通秩序。设置完善交通标志、道路标牌及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根据停车场规划方案，加快已确定公共停车场建设，再研究施划一批道路停车泊位；从严查处车辆乱停乱放、违规占道、逆向停车和城市绿地停车等违规行为；严格整治车窗抛物、不按规定使用灯光、乱鸣笛等不文明交通行为；重点整治机动车争道抢行、逆向行驶、酒后驾驶、客车超员、故意遮挡号牌等交通违法行为；出租车、公交车等营运车辆不按规定站点停靠和随意调头上下乘客，非机动车占用机动车道行驶、逆行、乱穿马路等交通违法行为；增加文明交通劝导、执法、管理力量，及时制止行人闯红灯、乱穿马路、翻越护栏等行为；检修道路电子监控设备；打造文明示范路；加大渣土运输车辆超载、遗撒等问题查处力度。

2. 老旧小区。加大对老旧小区水、电、暖、气路和充电设施等改造力度，解决环境脏乱差、设施不完善、管理跟不上等问题。治理违规停车、公共区域晾晒被褥、占用和堵塞消防通道、不文明养犬、私拉乱接充电装置等不文明行为，健全和完善居民 15 分钟生活圈功能。

3. 背街小巷。加快优化背街小巷街区路网结构，打通

城市“断头路”，实现城市建成区内道路长度与建成区面积比值 ≥ 8 公里/平方公里。加快建立“街长”“路长”责任制，集中治理“乱停车、乱摆摊、乱张贴、乱涂画、乱架线、乱开挖”等突出问题，实现城市建成区所有背街小巷达到“平、净、通”的要求。

4. 集贸市场。大力推进城区集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整治市场秩序，优化市场环境，健全规章制度，建立长效机制，提升规范经营水平。重点解决市场设施不齐全、功能不完善、卫生脏乱差、违规占道经营等问题，扎实开展诚信市场创建活动，推动各项软硬指标达到创建要求。同时，加大对集贸市场周边500—1000米背街小巷、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和违章建筑治理，力争做到“老而不破、旧而不脏、小而不乱”，达到环境优美、秩序优良、服务优质的标准要求。

5. 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商户、企业、单位“门前三包”区内环境卫生脏乱差、线缆乱扯乱挂、建筑物私搭乱建、广告牌匾设置不规范、店外经营、店外摆放物品、私自圈占停车位、车辆无序停放、绿化管护不到位、乱扔垃圾等问题；整治城区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广场游园等公共场所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死角；整治乡镇、村（社区）、小区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死角；抓好“三边”（乡镇政府所在地周边、主要街道及其周边、附近行政村及其周边）治理，无垃圾积存、面源污染，无占道经营、私搭乱建；整治干线公路、县

乡公路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无死角；整治城乡河道，重点整治城乡河道黑臭水体、废弃物料的清理工作，清理河道与河岸垃圾杂物，加强日常保洁，做到垃圾不入河、河道无臭气异味，河岸无暴露垃圾。严厉打击向河道内、河岸两侧倾倒垃圾行为。加快雨污合流管网改造进程。落实河长制、路长制、街长制、楼长制；加快厕所革命建设，规范卫生管理；规范菜市、早餐摊位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城中村、背街小巷、城郊结合部区域路灯、无害化厕所、垃圾箱等基础设施建设，对坑洼道路进行修整，增设绿化植被；推进老旧楼院改造工作；健全环卫管理机制，加大对群众宣传教育力度，配套环卫基础设施，开展垃圾分类和定点投放，完善垃圾集中收集清运机制，加强垃圾中转站、公厕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对提升我县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各方面的综合发展水平，提升群众幸福指数和满意度的重要意义，要把深化文明城市创建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一项重要任务，扎实有序地推进各项工作落实。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级党政干部要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全面强化任务责任的落实，形成解决实际问题的长效机制，确

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创建任务。

(三) 形成工作合力。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积极探索群众参与文明创建的新途径、新办法，发动广大群众参与创建，让广大群众在创建中受益。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对承担的创建任务进行科学规划，突出重点，抓住难点，各负其责，相互配合，协同推进任务落实。

(四) 加强督查考核。县委县政府督查局要组织有关部门开展经常性督促检查。县创文办要不定期组织人员对创建活动的进展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及时通报情况。利用各责任单位在“党建引领、比拼四季”擂台赛的成绩，作为文明单位、文明村镇年度复查及申报的主要依据。

(五) 加大财政投入。县财政要根据创建工作实际，加大对文化、科技、教育、卫生、体育、环保、城市管理 etc 社会事业以及公民思想道德建设等工作的资金投入。对达标难度大、投入资金多、建设周期长、市民诉求强烈的项目要早作规划，合理安排工作进度，有效配置资金，确保投入资金得到合理有效利用。同时要拓展思路，采取多元化的融资方式，通过市场化运作，吸纳社会资本，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

主办：县文明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督办：县委办公室

中共宝丰县委办公室

2021年4月2日印发

